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

作为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等有关规定,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,我们对公司2021年度(以下简称"报告期内")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,现发表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:

经核查,报告期内,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 担保的情形,也不存在违反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。报告期内,公司能 够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对外担保的有关 规定,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,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 形。

(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绿田机械) 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		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
独立董事签字:		
 潘 桦	贾 滨	薛胜雄
		2022年4月27日